

已電子交換未確認

正本

檔 屏東縣立萬巒國民中學

保存



1150000122 115/03/18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蔡欣頤
電話：08-7320415#3658
傳真：08-7322779
電子信箱：ptcecd@gmail.com

92341

屏東縣萬巒鄉萬和村褒忠路5號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萬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發字第11550417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

主旨：有關本縣辦理「屏東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-C-3教育合夥人培力計畫」，請貴校人員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第一場次【環境教育SDGS鹿角蕨擁抱『心』環境】教師研習：

1、日期及時間：115年4月18日(星期六)上午8時50分至12時30分。

2、地點：屏東縣政府(南棟304會議室)。

3、報名方式：逕自於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課程代碼為5484028。

(二)第二場【藝術教育～革物致知「手縫皮革職人」】教師研習：

1、日期及時間：115年4月25日(星期六)上午8時50分至下午4時。

2、地點：屏東縣政府(南棟304會議室)。

裝

訂

線

3、報名方式：逕自於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課程代碼為5484545。

三、請貴校核予參與研習之教師公假登記，倘遇假日得補休(惟課務自理)。

四、全程參與者，由承辦單位核發第一場次3小時研習時數、第二場次6小時研習時數，並落實簽到及簽退，遲到與早退者應註明簽到、退時間，出席時數少於研習總時數1/3(含)以上者，不予核發研習時數；為尊重講師，請準時入場，研習開始逾20分鐘後恕不予入場。

五、倘有報名及課程疑義，請逕洽屏東縣教育產業工會陳美靜小姐，連絡電話：7342732。

六、檢送實施計畫各一份。

正本：各國小、各高國中

副本：屏東縣教育產業工會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(含附件)

縣長周春來 公差
副縣長 葉國榮 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